

股票代码:600576 股票简称:ST庆丰 编号:临2006-015

无锡庆丰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无锡庆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于2006年5月16日上午9时30分在江苏省无锡市锡沪中路203号接待中心会议室如期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6名,均为流通股股东,代表股份133,586,84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83%,流通股股东及股东代表出席。会议由董事长许鲁平先生主持,会议议程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0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33,586,849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审议通过《200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33,586,849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3、审议通过《200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33,586,849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4、审议通过《200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33,586,849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5、审议通过《200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2004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表决结果:同意133,586,849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继续聘请江苏公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本公司200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133,586,849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7、审议通过《关于对国信投资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鉴于国信证券已被证监会取消行政业务并可责令关闭,公司投资并托管于国信证券的债权回收风险进一步加大,股东大会批准公司2005年度对国信投资计提减值准备74,851,019.68元。
此次计提后,公司已提取的减值准备总额为120,833,851.64元,达到公司全部国债未收回金额的97%。
表决结果:同意133,586,849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8、审议通过《关于为大丰丰纺织提供6000万元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3,586,849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9、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133,586,849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0、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133,586,849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1、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董事和监事实行累积投票制,经全体到会股东分别投票选举,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赵哲夫先生、孙雁芳女士、徐思先生、李国栋先生、洪汝乾先生、周志强先生当选为董事,徐伯俊先生、钱锡安先生、辛小标先生当选为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赵哲夫:同意133,586,849股,占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孙雁芳:同意133,586,849股,占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徐思:同意133,586,849股,占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李国栋:同意133,586,849股,占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洪汝乾:同意133,586,849股,占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周志强:同意133,586,849股,占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徐伯俊:同意133,586,849股,占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钱锡安:同意133,586,849股,占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辛小标:同意133,586,849股,占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2、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经全体到会股东分别投票选举,大会选举汤兴良先生、尤秀娟女士、丁少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陆志忠先生、张国强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表决结果:
汤兴良:同意133,586,849股,占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尤秀娟:同意133,586,849股,占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丁少栋:同意133,586,849股,占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本次股东大会全部议案的详细内容已于2006年5月13日起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张高伟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事务所意见书
特此公告。

无锡庆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年5月16日

股票代码:600576 股票简称:ST庆丰 编号:临2006-016

无锡庆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选举产生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因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常设机构-工会工作委员会第二届二次职工民主选举,陆志忠先生、张国强先生当选为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特此公告。

无锡庆丰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5月16日
陆志忠,男,1962年9月13日出生,大专,助理工程师,历任无锡国棉二厂纪委、干部科干事、机电工党总支部副书记、机修车间党支部书记;1994年5月至2006年4月任无锡庆丰集团机电修厂厂长、书记;现任本公司工会主席。
张国强,男,1963年8月出生,高中,历任无锡市二棉动力电气技术员、庆丰纺织动力科电气技术员、庆丰物探车间“电气技术员,现任公司设备厂厂长兼主管。
股票代码:600576 股票简称:ST庆丰 编号:临2006-017

无锡庆丰股份有限公司 三届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上述保证承担连带责任。
无锡庆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以临时通知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06年5月16日上午10:30分在公司接待中心会议室召开,赵哲夫董事长主持了会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李国栋董事因出差未能出席,书面委托孙雁芳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周志强董事因出差未能出席,也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选举赵哲夫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董事长;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经赵哲夫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徐思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经赵哲夫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思思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根据徐思总经理的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孙雁芳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根据徐思总经理的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钱锡安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的委员;
1、战略委员会:赵哲夫、徐思、徐伯俊、洪汝乾、周志强,其中赵哲夫为主任委员;
2、同意公司《章程》修订案;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辛小标、钱锡安、孙雁芳,其中辛小标为主任委员。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1000万借款担保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公告“临2006-018”。

无锡庆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年5月16日
附: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赵哲夫:董事长,男,1964年4月生,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1982年起,历任无锡市二棉纺织厂“织造部”主任、设备科副科长助理、副科长、生产科科长、纺二车间主任、厂长助理、副厂长,无锡庆丰纺织有限公司副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无锡庆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1990年1月至2003年4月任无锡庆丰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年5月至2006年12月任无锡庆丰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曾获得江苏省科技成果二等奖、无锡市科技进步三等奖等多项科技成果与纺织工业局“优秀企业家”等荣誉称号,获国家技术专利一项。

股票简称:G新安 股票代码:600596 编号:临2006-020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暨召开2005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五届十一次董事会于2006年5月15日在浙江省杭州市南山路37号西子宾馆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全体监事均列席了会议。会议由王伟董事长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公司200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本公司2005年度实现净利润202,825,607.92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的法定公益金20,282,560.79元和5%的法定公益金10,141,280.4元。加上2005年初未分配利润140,147,653.57元,扣除2005年实施200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减少数68,396,285.10元,本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44,153,135.20元。
为兼顾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的需要,拟定200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06年4月11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向流通股股东实施定向转增后的总股本28678653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10元(含税),原建德市国有资产管理局持有的67891000股的分配权益按其与传化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并经有权部门批准的股权转让协议条款执行。剩余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再转增。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公司《章程》修订案(修订后的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修订案。(修订后的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江南化工新区建设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2.2亿元人民币(含土地出让费),主要建设项目:1)年产2.4万吨的95%草甘膦原粉及相应的剂型配制和公用工程设施;2)年产3万吨亚

磷酸二甲酯;3)年回收2.7万吨甲氧烷;4)农药剂型生产装置及公用工程配套设施。其中亚磷酸二甲酯及氯甲烷回收于2006年底建成,草甘膦原粉项目在2007年一季度完工。项目资金来源以现有厂区土地置换为主。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同意为江南化工新区建设投资项目提供担保。
为保证控股子公司江南化工现有生产的正常运行,及新区一期工程建设的进度,在江南化工现有厂区土地没有置换兑现之前,公司将为江南化工提供最高7000万元人民币的借款担保,以确保项目建设的顺利实施。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截止本公告之日,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000万元,占公司净资产的5.1%,均在担保额度内。
6、同意聘请浙江浙新律师事务所
公司继续聘请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06年度提供审计服务。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66万元。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7、同意聘请浙新律师事务所
公司同意聘请浙江浙新律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06年度、2007年度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8、同意聘任国家股监事洪永升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9、同意董事一强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董事会对洪永青先生、一强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运作所做的贡献表示感谢。
10、提名吴建华先生为本公司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附后)。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1、提名叶根木先生为本公司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附后)。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上述第1、2、3、第5、第7、第11、第12项,需提交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大会审议。
12、关于召开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的相关事宜。
同意召开2005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事宜如下:
(1)、召开时间:2006年6月19日(星期一)上午9时。
(2)、召开地点:浙江省建德市新安江新电路37号金茂宾馆会议室。
(3)、提案内容:

1)200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0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07年第一季度报告》;项目资金来源以现有厂区土地置换为主。
4)《200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200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公司章程》的修订案;
7)《股东大会事规则》修订案;
8)为控股子公司江南化工提供贷款担保事项;
9)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宜;
10)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事项表决);
11)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事宜。
以上第1、2、(3)、(5)、项经本次五届董事会审议通过,第4、(6)、(7)、(8)、(9)、(10)、(11)项须经公司下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4)出席会议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聘请的律师;
2)截止2006年6月12日(星期一)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
(5)会议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帐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另加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社会公众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帐户卡,持股证明,代理人另加持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通过电话、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06年6月13日(上午8:00—11:30时,下午13:30—17:00时)。
3)登记地点:浙江省建德市新安江新安东路555号中国证券部(邮编:311600)。
4)会期半天,与会者交通、食宿自理。
5)联系电话:0571-64787381、64726275 传真:0571-64726275
6)联系人:李明乔、杨小梅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五月十七日

A股简称:G招行 A股代码:600036 公告编号:2006-020
转债简称:招行转债 转债代码:110036 公告编号:2006-02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国海外(集团)总公司、广州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于2006年5月6日联合向董事会提交如下新的议案:《关于提名刘永章先生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规定将该临时提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的相关信息已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2006年5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上。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于2006年5月16日在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五楼会议室召开。由于秦晓董事长、魏家福副董事长因工作原因无法主持本次大会,马蔚华行长经2006年5月15日召开的六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全体会委托秦晓、马蔚华主持了本次大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4人,代表股份5,975,639,10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的48.66%。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经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0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票5,975,639,10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二)审议通过了《200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票5,975,639,10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审议通过了《200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票5,975,639,10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四)审议通过了《200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05年度会计报表税后利润为3,930,383千元,境外会计报表税后利润为3,748,794千元。按照境内报表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计393,038千元;按照境内报表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益金,计393,038千元;境内报表当年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3,144,307千元,境外报表当年可供股东分配利润2,962,718千元。根据中国证监会与证[2001]58号文件规定,按照境内、境外审计利润孰低原则进行分配,即按照境外审计报告可分配利润数进行分配。本公司拟以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现金分红0.8元(含税)。
根据财政部财企[2005]49号《金融企业呆账核销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提取一般准备30亿元。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
由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招行转债110036)尚未完全转换为公司股本及资本公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暂时难以确定,暂时也无法确定本次现金红利总额。为此,公司将在200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获得本次大会通过后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收市时的总股本为基数,实施上述的派息方案。
同意票5,975,639,10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金融债券的议案》。
批准公司金融债券发行规划:未来三年内发行金融债券的余额不超过负

债余额的15%,分阶段实施,2006年末待偿余额不超过负债余额的7%,2007年末待偿余额不超过负债余额的10%,2008年末待偿余额不超过负债余额的15%,负债余额按上年末人民币负债余额核定。

授权公司股东大会办理上述金融债券发行的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至2008年12月31日。在此基础上,董事会授权经营班子根据公司资产负债配置需要和 market 状况,决定债券发行的时机、金额、利率类型、期限、方式。该授权有效期至2008年12月31日。
同意票5,747,993,31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19%;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227,645,79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1%。
上述金融债券发行事项须经监管机构核准。
(六)审议了《关于独立董事变更的议案》。
1、关于周光瑞先生任公司独立董事
同意票5,975,639,10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周光瑞先生任公司独立董事表决通过。
2、关于管维立先生任公司独立董事
同意票9,263,25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6%;反对票5,225,555,51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45%;弃权票666,820,33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99%。管维立先生任公司独立董事表决未通过。
3、关于刘红霞女士任公司独立董事
同意票5,972,609,76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3,029,33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刘红霞女士任公司独立董事表决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成员变更的议案》。
1、关于史纪良先生任公司外部监事
同意票5,975,639,10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史纪良先生任公司外部监事表决通过。
2、关于邵瑞庆先生任公司外部监事
同意票5,972,609,76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3,029,33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邵瑞庆先生任公司外部监事表决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0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票5,955,210,74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20,428,35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刘永章先生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票5,955,531,95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反对票7,953,80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弃权票12,153,34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君合律师事务所深圳分所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的本次会议大会决议;
2、君合律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年5月16日

股票代码:600246 股票简称:先锋股份 编号:临2006-013

北京万通先锋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我公司办公地址发生变更,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赵登禹路277号先锋商务楼201室
2、邮政编码:100034
3、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1)办公电话:010-66517811
010-66519000 转209
010-66519010
chengxiaoxi@vantonepioneer.com.cn
(2)电子信箱:chengxiaoxi@vantonepioneer.com.cn

(3)传真:010-66517911
4、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联系方式:
(1)办公电话:010-66516861
010-66518008 转210
(2)电子信箱:wangtongwei@vantonepioneer.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万通先锋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00462 证券简称:石岷纸业 公告编号:临2006-11号

石岷纸业2005年度报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于2006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了公司2005年年度报告摘要,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了公司2005年年度报告全文。

因工作失误,年度报告全文一些数据有误,现更正如下:
一、第三章(三)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表格修正如下:

	2006年	200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3年
利润总额	-166,296,283.77	22,376,783.57	-843.16	20,913,623.21
净利润	-166,290,407.32	17,887,669.88	-1029.56	16,276,972.21
每股收益	-0.49783	0.1061	-1,029.92	0.0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520,144.65	151,457,456.36	39.00	-84,324,373.36

二、第四章(一)、1.股份变动情况表更正如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其他	小计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120,300,000	70.64				120,300,000
其中:						
国有持有股份	118,300,000	69.47				118,300,000
法人持有股份	2,000,000	1.17				2,000,000

三、第五章(二)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表更正如下: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南顺彪	吉林化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01.9	未知	否
潘福泉	吉林化纤资产管理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1999.4	未知	是
曹金芝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长春办事处	业务助理	1999.11	未知	是
刘野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长春办事处	助理总经理	2006.3	未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位东	牡丹江市红林化工有限公司 负责人任公司	董事长	2000.6	未知	否

四、第八章(一)、2.(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表更正如下:

证券代码:600156 股票简称:华升股份 编号:临2006-007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更正、更新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1、本公司于2006年5月15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的《关于召开A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中,股票代码、邮政编码有误,股票代码应为“738156”,邮政编码应为“410015”。
本公司于2006年5月15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的《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中,邮政编码有误,邮政编码应为“410015”。
2、本公司电子邮箱更新为:hnhsq@163.com。
由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我们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5月17日

股票简称:哈药集团 证券代码:600664 编号:临2006-006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日前,部分媒体在报道齐齐哈尔第二制药有限公司假药事件的有关文章中,错误的将齐齐哈尔第二制药有限公司简称为“哈药二厂”,对我公司的市场形象产生了不利的影响。
为避免对投资者造成误解,本公司特此澄清:齐齐哈尔第二制药有限公司系民营企业,本公司与齐齐哈尔第二制药有限公司不存在任何关系,本公司目前生产经营均处于正常运作。
特此公告。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五月十六日